

附件

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 管理局本级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行政执法机关,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各类市场主体经营资格的登记、确认；组织查处市场上各种假冒伪劣商品及违法违章案件；负责各类广告的登记和审查；指导、培育、发展驰著名商标；依法实施合同监管，规范合同行为；承担着全县食品、药品、特种设备、计量等日常监督检查；维护市场经营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设二级单位。内设 15 个工作岗位，5 个派出机构（市场监管稽查大队和 4 个市场监督管理所），2 个协会。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26,014.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955,993.2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97.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08,858.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43,278.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44,1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71,291.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4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	12,927,611.50	本年支出合计	55	13,023,521.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6	0.00	结余分配	56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11,362.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7	15,452.69
总计	28	13,038,974.15	总计	58	13,038,974.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927,611.50	12,926,014.36	0.00	0.00	0.00	0.00	1,59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60,083.30	9,858,486.16	0.00	0.00	0.00	0.00	1,597.14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94,000.00	9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94,000.00	9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55,941.00	55,9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941.00	55,9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10,142.30	9,708,545.16	0.00	0.00	0.00	0.00	1,597.14
201380	行政运行		7,473,031.10	7,471,433.96	0.00	0.00	0.00	0.00	1,597.14
20138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1,618.21	821,61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	市场主体管理		970,000.00	97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	市场秩序执法		40,000.00	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	药品事务		301,360.48	301,360.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	食品安全监管		104,132.51	104,13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8,858.56	1,108,85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8,858.56	1,108,85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239.04	739,23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619.52	369,6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3,278.36	443,27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3,278.36	443,27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₁	行政单位医疗	406,581.05	406,58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₂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697.31	36,69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4,100.00	144,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4,100.00	144,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 ₅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4,100.00	144,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1,291.28	1,371,29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1,291.28	1,371,29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₁	住房公积金	641,683.68	641,68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₂	购房补贴	729,607.60	729,607.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13,023,521.46	10,394,862.16	2,628,659.3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55,993.26	7,471,433.96	2,484,559.3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94,000.00	0.00	94,000.00	0.00	0.00	0.00
201140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94,000.00	0.00	94,00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55,941.00	0.00	55,941.00	0.00	0.00	0.00
2013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941.00	0.00	55,941.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806,052.26	7,471,433.96	2,334,618.30	0.00	0.00	0.00
201380	行政运行		7,471,433.96	7,471,433.96	0.00	0.00	0.00	0.00
20138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9,125.31	0.00	919,125.31	0.00	0.00	0.00
201380	市场主体管理		970,000.00	0.00	970,000.00	0.00	0.00	0.00
201380	市场秩序执法		40,000.00	0.00	40,000.00	0.00	0.00	0.00
201381	药品事务		301,360.48	0.00	301,360.48	0.00	0.00	0.00
201381	食品安全监管		104,132.51	0.00	104,132.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8,858.56	1,108,858.5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8,858.56	1,108,858.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239.04	739,239.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619.52	369,619.5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3,278.36	443,278.3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3,278.36	443,278.36	0.00	0.00	0.00	0.00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406,581.05	406,581.05	0.00	0.00	0.00	0.00
210110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697.31	36,697.3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4,100.00	0.00	144,10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4,100.00	0.00	144,100.00	0.00	0.00	0.00
213070 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4,100.00	0.00	144,1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1,291.28	1,371,291.2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1,291.28	1,371,291.28	0.00	0.00	0.00	0.00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641,683.68	641,683.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 2	购房补贴	729,607.60	729,607.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926,014.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858,486.16	9,858,486.1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08,858.56	1,108,858.5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3,278.36	443,278.3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4,100.00	144,10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71,291.28	1,371,291.2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26,014.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26,014.36	12,926,014.3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926,014.36	总计	64	12,926,014.36	12,926,014.3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2,926,014.36	10,394,862.16	2,531,152.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58,486.16	7,471,433.96	2,387,052.2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94,000.00	0.00	94,00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94,000.00	0.00	94,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55,941.00	0.00	55,941.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941.00	0.00	55,941.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08,545.16	7,471,433.96	2,237,111.20
2013801		行政运行	7,471,433.96	7,471,433.96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1,618.21	0.00	821,618.2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970,000.00	0.00	970,00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0,000.00	0.00	40,00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01,360.48	0.00	301,360.4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4,132.51	0.00	104,132.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8,858.56	1,108,858.5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8,858.56	1,108,858.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239.04	739,239.0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619.52	369,619.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3,278.36	443,278.3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3,278.36	443,278.3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6,581.05	406,581.0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697.31	36,697.3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4,100.00	0.00	144,1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4,100.00	0.00	144,1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4,100.00	0.00	144,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1,291.28	1,371,291.2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1,291.28	1,371,291.2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1,683.68	641,683.6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29,607.60	729,607.60	0.0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24,455.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456.6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	基本工资	2,154,053.50	3020	办公费	38,509.60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	津贴补贴	4,102,298.60	3020	印刷费	0.0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	奖金	776,316.00	3020	咨询费	0.0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	手续费	0.00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	绩效工资	0.00	3020	水费	0.00	3100	大型修缮	0.00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9,239.04	3020	电费	0.00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69,619.52	3020	邮电费	0.00	3100	物资储备	0.00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6,581.05	3020	取暖费	0.00	3100	土地补偿	0.00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697.31	3020	物业管理费	1,801.00	3101	安置补助	0.00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46.17	3021	差旅费	5,570.00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	住房公积金	641,683.68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	拆迁补偿	0.00
3031	医疗费	48,453.40	3021	维修(护)费	0.00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8,567.29	3021	租赁费	0.00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50.00	3021	会议费	0.00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	离休费	0.00	3021	培训费	2,136.00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	退休费	0.00	3021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	退职（役）费	0.00	3021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	抚恤金	0.00	3022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	生活补助	31,950.00	3022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	救济费	0.00	3022	劳务费	82,320.00	3120	费用补贴	0.00

3030 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 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 5	利息补贴	0.00
3030 0	助学金	0.00	3022 0	工会经费	100,000.00	3129 0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 0	奖励金	0.00	3022 0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 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 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 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 0	其他交通费用	345,390.00	3990 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 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 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 0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 0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62,730.00	3991 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 0	其他支出	0.00
			3070 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 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 2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 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756,405.56	公用经费合计				638,456.60	
合 计								10,394,862.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4 年度预算数						2024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00.00	0.00	120,000.00	0.00	120,000.00	0.00	120,000.00	0.00	120,000.00	0.00	120,000.00	0.00

注：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公开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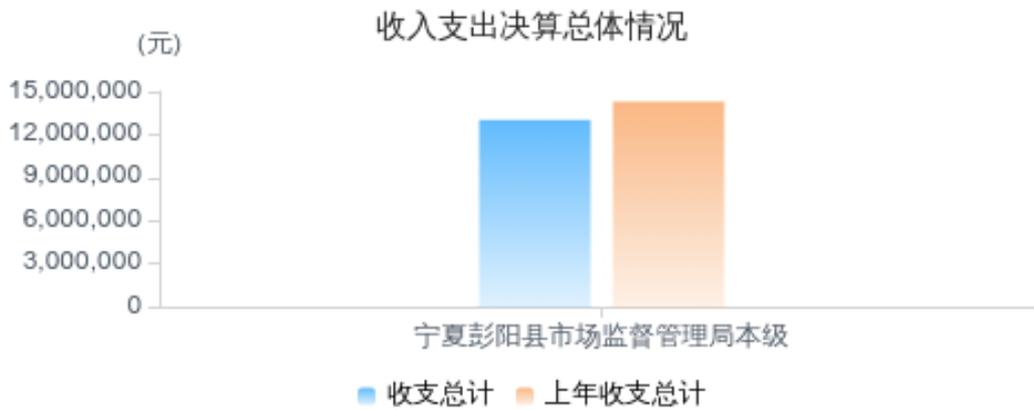
序号	科目名称	2019 年决算数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较 2023 年增减金额	较 2023 年增 减%	较 2019 年增减金 额	较 2019 年增 减%
1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0,937.17	123,994.52	120,000.00	-3,994.52	-3.22%	-60,937.17	-33.6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937.17	123,994.52	120,000.00	-3,994.52	-3.22%	-60,937.17	-33.68%
4	会议费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5	培训费	156,766.50	73,298.00	36,304.00	-36,994.00	-50.47%	-120,462.50	-76.84%
6	差旅费	90,853.00	64,634.00	51,480.00	-13,154.00	-20.35%	-39,373.00	-43.34%
合计		428,556.67	261,926.52	207,784.00	-54,142.52	-20.67%	-220,772.67	-51.52%

注：本表数据取自财决 08 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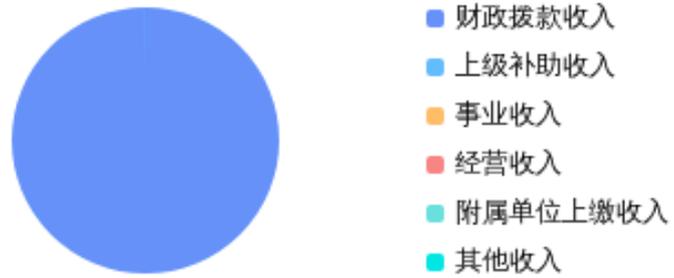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3,038,974.15 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71,841.88 元，下降 8.8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末实有 49 人，2024 年年末实有 45 人，人员减少，工资及社保缴费减少；2024 年互联网+明厨亮灶项目结束，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2,927,611.50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26,014.36元，占99.99%；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0%；事业收入0.00元，占0.00%；经营收入0.00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0%；其他收入1,597.14元，占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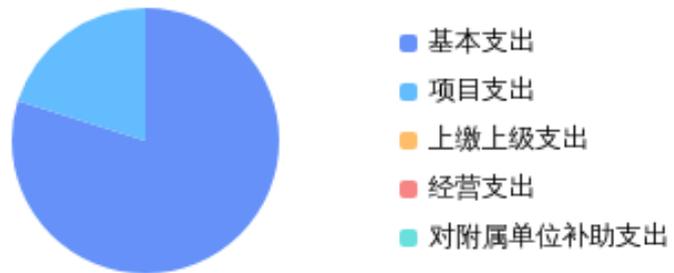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3,023,521.46元，其中：基本支出10,394,862.16元，占79.82%；项目支出2,628,659.30元，占20.18%；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0%；经营支出0.00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0%。

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926,014.36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232,947.17元，下降8.71%，主要原因是2023年年末实有49人，2024年年末实有45人，人员减少，工资及社保缴费减少；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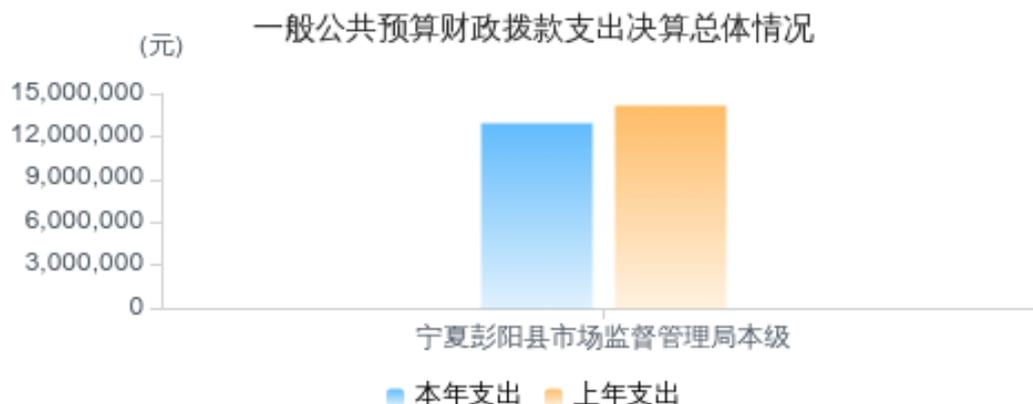
年互联网+明厨亮灶项目结束，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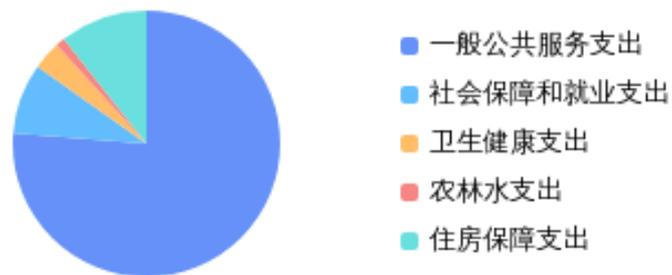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926,014.3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32,947.17 元，下降 8.7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末实有 49 人，2024 年年末实有 45 人，人员减少，工资及社保缴费减少；2024 年互联网+明厨亮灶项目结束，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926,014.36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858,486.16 元,占 76.2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08,858.56 元,占 8.58%；卫生健康（类）支出 443,278.36 元,占 3.43%；农林水（类）支出 144,100.00 元,占 1.11%；住房保障（类）支出 1,371,291.28 元,占 10.6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20,330.03 元，支出决算为 12,926,014.3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94,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94,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55,941.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才项目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038,880.03 元，支出决算为 7,471,433.9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应发工资减少。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821,618.2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资金、安可替代采购项目资金、2023 年食品抽检费。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97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97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4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4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2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01,360.4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药品抽检任务较少，药品抽检经费及药品协管员工作经费结转下年度使用。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13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04,132.5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工作完成，经费结转至下年度使用。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68,187.84 元，支出决算为 739,239.0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社保缴费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34,093.92 元，支出决算为 369,619.5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社保缴费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84,873.63 元，支出决算为 406,581.0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增加新录用人员，补缴保险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43,073.13 元，支出决算为 36,697.3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比例降低，社保缴费减少。

13.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44,1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驻村人员补贴。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02,021.48 元，支出决算为 641,683.6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住房公积金缴纳数减少。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15,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729,607.6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退休，应发住房补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94,862.16 元，其中：

人员经费9,756,405.56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638,456.6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0,000.00元，支出决算为120,000.00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减少3,994.52元，下降3.22%，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出行，节约公车维护费。

较2019年度减少60,937.17元，下降33.68%，主要原因是提前布置检查任务，多开展联合检查，减少执法频次，公车维护费较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较2019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19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120,000.00元，支出决算为120,000.00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3,994.52元，下降3.22%，决算数较2023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提前布置检查任务，多开展联合检查，减少执法频次。较2019年度

减少60,937.17元，下降33.68%，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提前布置检查任务，多开展联合检查，减少执法频次。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0,000.00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加油及日常维修维护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6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23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较2019年度持平，决算数较2019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十、财政拨款“六项”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六项”费用支出决算合计207,784.00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减少54,142.52元，下降20.67%，决算数较2023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上级培训减少，单位内部合理安排联合检查，减少下乡及出差频次。较2019年度减少220,772.67元，下降51.52%，决算数较2019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培训减少，单位内部合理安排联合检查，减少下乡及出差频次。“三公”经费在此处不再说明。其

中：

会议费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 2023 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较 2019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 2019 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

培训费预算为 115,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6,304.00 元，完成预算的 31.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级培训委托县党校进行。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减少 36,994.00 元，下降 50.47%，决算数较 2023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培训减少，本级培训委托县党校进行。较 2019 年度减少 120,462.50 元，下降 76.84%，决算数较 2019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培训减少，本级培训委托县党校进行。

差旅费预算为 11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1,480.00 元，完成预算的 46.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内部合理安排联合检查，减少下乡及出差频次。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减少 13,154.00 元，下降 20.35%，决算数较 2023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内部合理安排联合检查，减少下乡及出差频次。较 2019 年度减少 39,373.00 元，下降 43.34%，决算数较 2019 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要求的汇报等出差事项减少，单位内部合理安排联合检查，减少下乡及出差频次。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事业单位为单位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8,456.60 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42,333.40 元，下降 6.2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运行经费减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5,175.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5,175.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5,175.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5,175.00 元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 元%，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宁夏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组织对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2 个，包含一级项目 1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18.0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2.9%。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

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请各部门对具体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说明）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 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附《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含事业单位收到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经费资金）。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3.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5.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反映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8.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9.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反映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

10.对企业补助：反映政府对各类企业的补助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中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11.机关运行经费：反映各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科目

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4.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3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转移支付区域（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3 年抽检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5	100	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5	45		5	100	5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良好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食品安全抽检检测，完成国抽、省抽及其他抽检任务，		如期完成 2024 年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食品领域执法抽查（快	≥300 批次	960	6	6	无
			完成食用农产品抽检批次	≥100 批次	300	6	6	无
		质量指标	监督抽检计划和评价性抽检	1	1	6	6	无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	1	6	6	无
			食品安全各环节和业态监督	1	1	6	6	无
	时效指标	抽检监测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底	已完成	10	10	无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	45 万元	45 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辖区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活力	显著	显著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止不合格食品流入市全县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	显著	显著	5	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指导规范企业依法诚信经营，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0 次	0 次	5	5	无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导规范企业依法诚信经营，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总分 100 分，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率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转移支付区域（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方主管部门		彭阳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7.413251		5	0.7413251	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	7.413251		5	0.7413251	3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无			
	拨付合规性		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合规支出 7.413251 万元，余额 2.586749		执法检查实际支出金额为 2.413251 万元，剩余金额未支出，后续将做好资金支付规划及时进行资金支出。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全县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体系检查，从源头上保障食品安全。加强全县餐饮食品安全监管，提升餐饮质量食品安全水平。		如期完成 2024 年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对食品经营主体进行全覆盖执法检查（检查覆盖率）	1	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加大对食品安全违法案件处罚力度	1	1	10	10	无
			食品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5	5	无
		时效指标	食品监管专项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2024 年底	已完成	10	10	无
		成本指标	农村食品安全检查	3 万元	3 万元	5	5	无
			红黑榜曝光等宣传视频	2 万元	2 万元	5	5	无
			食品安全执法检查	5 万元	2.413251 万元	5	5	执法检查实际支出金额为 2.413251 万元，剩余金额未支出，后续将做好资金支付规划及时进行资金支出。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辖区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活力	显著	显著	6	6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止不合格食品流入市场，避免食品安全严重事件的发生，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	显著	显著	6	6	无
全县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0 次	0 次	6	6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监管人员队伍素质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6	6	无	

			指导规范企业依法诚信经营, 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显著	显著	6	6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无
			指标 2: 培训对象对培训工作的满意度	≥85%	0.88	5	5	无
总分						100	96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100=绩效指标 90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附件 3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安可替代采购项目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	14.4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4	14.4	10	1	10	
		地方资金		0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1						
		下达及时性	1						
		拨付合规性	1						
		使用规范性	1						
		执行准确性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8 台国产安可替代电脑、40 台打印机的采购替换非安可设备			已完成安可替代设备采购及非安可设备的替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采购安可替代电脑设备数量	8	8	10	10	无	
			指标 2：采购安可替代打印机设备数量	40	4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安可替代产品采购完成率	1	1	10	10	无	
			指标 1：安可替代设备采购工作完成时限	2023 年	2023 年	10	10	无	
		成本指标	安可替代电脑设备 8 台、打印机 40 台及配套办公软件版权、杀毒软件	14.4	14.4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了市场监管基础设施与办公设备条件，一次性投入，长期使用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办公效率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升执法办公设备现代化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和办公效率显著提高	≥95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全县食品安全宣传工作, 加强对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的宣传, 提升社会共建共治水平。			如期完成 2024 年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食品安全监管人员、从业人员及质量安全管理学习教育培训场次	≥10 场次	10	1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经营主体对国创知识的知晓率	≥90%	0.91	10	10	10	无
			指标 2: 经营主体对食品安全知识的知晓程度高	≥90%	0.92	1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按规定时点完成任务	2024 年底	已完成	1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指标 1: 食品安全培训、宣传教育	3 万元	3 万元	1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辖区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人员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 提高经营主体经营合法经营意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导规范企业依法诚信经营, 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5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5	5	5	无	
指标 2: 培训对象对培训工作的满意度		≥85%	0.88	5	5	5	5	无	
总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检测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在县域内依法开展食品检验检测工作,通过监督抽检、快速检测和各级、各类专项检测工作,利用食品快速检测手段,及时发现县域内食品生产经营者在食品生产或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通过各种检测手段发现并纠正正在工艺流程问题,并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查处,确保我县人民群众食品消费安全放心。			按照年初预期目标依法开展食品检验检测工作,通过监督抽检、快速检测和各级、各类专项检测工作,利用食品快速检测手段,及时发现县域内食品生产经营者在食品生产或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群众食品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采购快检试剂盒(包括食品、食用农产品快速检验检测试剂盒,餐饮具表面洁净度快速检测试剂盒,保健食品快速检测试剂盒)	=115 盒	=115 盒	3	3	
			指标 2: 开展食品安全抽样检测批次	=1200 批次	=1200 批次	3	3	
			指标 3: 制作快速检测无菌抽样袋。	=1500 个	=1500 个	3	3	
			指标 4: 检定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仪器	=74 台	=74 台	3	3	
			指标 5: 开展食品快速检测抽样品有偿采样数	=2400 批	=2400 批	3	3	
			指标 6: 食品检验检测中心办公用品(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车辆维护保养)	≥1 次	=1 次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食品抽样检测率	=100%	=100%	5	5	
			指标 2: 食品检测合格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度快速检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5	
			指标 2: 各级、各类专项快速检测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采购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所需试剂、试剂盒费用(其中 35 盒×109=3815 元, 70 盒×220=15400 元, 10 盒×380=3800 元)	=2.3 万元	=2.3 万元	3	3	
			指标 2: 采购快速检测无菌抽样袋费用(1500 个×23 元)	=3.45 万元	=3.45 万元	3	3	
	指标 3: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仪器检定费用(74 台×500 元)		=3.7 万元	=3.7 万元	3	3		
	指标 4: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抽样费用(1200 种×2=2400 批×20 元(市场时令价格))		=4.8 万元	=4.8 万元	3	3		
	指标 5: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中心办公用品及检测车辆等费用		=0.75 万元	=0.75 万元	2	2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助力全县食品企业高质量发展,扩大我县食品、食用农产品的销售渠道,加快食品生产企业和食用农产品不断壮大。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倒逼食品生产厂家严格进行食品出场检验,严把食品安全关,净化食品市场,确保群众食品安全。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2.5	2.5	
			指标 2: 加大校园食堂、养老机构食堂、机关食堂等领域检测力度,确保“一老一少”食品安全,消除食品安全隐患。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2.5	2.5	
			指标 3: 减少食品、食用农产品中损害群众身体健康的有害物质产生,杜绝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的各类物质添加,维护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2.5	2.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消除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在销售环节、餐饮环节中农药残留、兽药残留、菌落总数、重金属超标等,提升我县食品生产企业知名度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导食品生产企业规范生产流程,依法诚信经营。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3.75	3.75			
	指标 2: 规范全县餐饮单位的食品原材料和供餐安全。	非常显著	非常显著	3.75	3.7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指标 2: 食品生产企业满意度	≥95%	≥95%	5	5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经营主体信用信息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督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等法律法规要求,开展2024年工作拟需支出企业、个体工商户、合作社年报公示、法律法规宣传、业务培训,企业、农合社列入经营异常、吊销公告费、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等资金。			如期完成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列异、培训等工作,有效扩大了企业主体年报公示社会知晓率,提高了企业自律、诚信意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	=500人(次)	=500人(次)	5	5	
			指标2:企业、农合社、个体户年报公示户数	=13000户	=13000户	5	5	
			指标3:会议、培训的参加人数	=420人(次)	=420人(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完成年报率	=96%	=96%	5	5	
			指标2: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结果公示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按规定时效完成任务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年报公示、法律法规培训费	=0.5万元	=0.5万元	5	5	
			指标2:未年报企业列异、吊销公告费	=0.5万元	=0.5万元	5	5	
	指标3: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费用		=1万元	=1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降低企业经营成本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扩大企业主体年报公示社会知晓率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1:提高企业自律、诚信意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市场主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辖区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加大执法监管力度、积极开展食品监督抽检,持续开展“三品一特”安全监管,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切实保障市场监管领域“三品一特”安全稳定			如期完成 2024 年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特种设备检查台/部	450 台/部	450 台/部	2	2	
指标 2: 产品质量抽检批次			300 批次	300 批次	2	2		
指标 3: 公平竞争审查			全覆盖	全覆盖	2	2		
指标 4: 食品安全检查批次			≥300 批次	≥300 批次	2	2		
指标 5: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			≥100 批次	≥100 批次	2	2		
指标 6: 执法服装采购数量			7 人	7 人	2	2		
指标 7: 执法装备购置种类			6 类	6 类	2	2		
指标 8: 聘请法律顾问			1 次	1 次	2	2		
指标 9: 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安全宣传覆盖率			全覆盖	全覆盖	2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确保辖区特种设备正常运行	1	1	2	2		
		指标 2: 产品质量抽检率	1	1	2	2		
		指标 3: 确保辖区食品安全成效提升	1	1	2	2		
		指标 4: 执法装备配备率	≥95%	≥95%	2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食品、特种设备检查时间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2	2		
		指标 2: 食品、产品质量监督抽检时间	2024 年底	2024 年底	2	2		
		指标 3: 法律顾问服务时间	2024 年	2024 年	2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特种设备检查	20 万元	20 万元	2	2		
		指标 2: 产品质量抽检	10 万元	10 万元	2	2		
		指标 3: 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及宣传	7 万元	7 万元	2	2		
		指标 4: 食品安全检查	7 万元	7 万元	2	2		
		指标 5: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21.85 万元	21.85 万元	2	2		
		指标 6: 执法服装采购	3.32 万元	3.32 万元	2	2		
		指标 7: 执法装备购置	1.97 万元	1.97 万元	2	2		
		指标 8: 聘请法律顾问	3 万元	3 万元	2	2		
	指标 9: 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安全宣传	5.86 万元	5.86 万元	2	2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保障辖区“三品一特”安全助力区域经济稳定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确保辖区特种设备正常运行	显著	显著	3	3		
		指标 2: 加强辖区食品安全监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显著	显著	3	3		
		指标 3: 规范执法监管,保障执法公平、公正、文明、规范	显著	显著	4	4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领域发展安全稳定	显著	显著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10分)	指标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方主管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		资金使用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8	25.8	10	1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	10	5	1	5	
		地方资金		15.8	15.8	5	0	5	
		其他资金		0	0	0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1					
		下达及时性		1					
		拨付合规性		1					
		使用规范性		1					
		执行准确性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划分功能区域，规范标识标志；更新执法装备配备并提升执法装备水平；提高办公效率，提升监管效能；加强宣传，以评促建，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如期完成 2024 年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建设基层市场监管所数量	4	4	15	15	无	
			指标 1：市场监管所设施装备配备覆盖率	1	1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市场监管所建设工作完成时限	2024 年 11 月底之前	2024 年 11 月底之前	10	10	无	
			成本指标	草庙市场监管所 9.3 万元，古城、王洼、白阳市场监管所分别为 5.5 万元	25.8	25.8	15	15	无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了各市监所基础设施与执法装备条件，一次性投入，长期使用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现场执法效率，提升快检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提升执法装备现代化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基层市场监管所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说明：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4.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消费者权益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4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4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处罚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组织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咨询服务和“3·15”活动,以及依法制止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并实施行政处罚等活动。			如期开展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咨询服务和“3·15”活动,保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了社会经济秩序。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开展宣传咨询次数	≥10 次	≥10 次	4	4		
			指标 2: 开展“3·15”集中授牌、宣传及销毁等活动	≥3 场次	≥3 场次	4	4		
			指标 3: 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700 件	≥700 件	4	4		
		质量指标	指标 1: 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调解成功率	≥95%	≥95%	4	4		
			指标 2: 消费者投诉举报“诉转案”办结率	=100%	=100%	4	4		
			指标 3: 宣传咨询服务(覆盖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度“315”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4	4		
	成本 指标	指标 1: “3·15”宣传资料印制(口袋书、宣传彩页、海报、横幅、展板等)		=2 万元	=2 万元	11	11		
			指标 2: 开展“3·15”集中活动(授牌、销毁、联合执法检查等)	=2 万元	=2 万元	11	11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经济秩序明显好转	显著	显著	6	6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消费者自我保护意识明显增强	显著	显著	6	6			
		指标 2: 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得到查处和震慑	显著	显著	6	6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消费者权益受到保护	显著	显著	6	6			
		指标 2: 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有效提升	显著	显著	6	6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监管服务对象和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市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强化执法检查, 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 加强稽查办案力度, 促进企业规范经营, 加强特药安全管理。加强药械经营使用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 督促指导企业履行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 增强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和质量管理意识, 进一步规范药械经营使用行为, 着力提升公众用用械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开展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净化化妆品市场, 有效维护群众用妆安全。 目标 2: 加强培训, 宣贯《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提高执法人员及药械市场主体全员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 目标 3: 开展“两品一械”专项整治活动, 联合卫健、民政、公安、禁毒等部门开展集采药品、居家适老化项目医疗器械、毒麻药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等专项检查。			如期完成 2024 年年度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药品医疗器械跨部门综合监管、药械收专项整治	≥8 次	≥8 次	10	10	
			指标 2: “两品一械”安全宣传、禁毒日宣传活动	≥4 次	≥4 次	5	5	
			目标 3: 巩固提升“阳光药店”“规范药房”	≥260 家	≥260 家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指标 2: “阳光药店”“规范药房”巩固达标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安全宣传知晓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在规定时间内任务完成	2024 年年底	已全部完成	5	5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药品医疗器械跨部门综合监管、药械收专项整治	3	3	5	5	
			指标 2: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专项整治	2	2	5	5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市场秩序规范, 药品安全可控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8	8	
			指标 2: 巩固规范达标, 行业整体提升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8	8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药品监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7	7		
	指标 2: 队伍素质和能力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7	7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公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彭阳红梅杏地理标志保护。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知识产权宣传	=1 次	1	10	10	
			指标 2: 开展知识产权保护	=1 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宣传覆盖面	1	1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按时点完成任务	=100%	1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知识产权宣传	2	2	10	10	
	指标 2: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地理标志产品带动地方经济发展	显著	显著	10	10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显著	显著	10	10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显著	显著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地理标志产品用标企业满意度	1	1	10	10		
		指标 2:						
							
总 分					100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

彭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队员生活补助及乡镇补贴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1	14.41	14.41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1	14.41	14.41	—	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各项惠民政策的宣传,积极帮助人民群众享受各项惠民政策,高效推进各项村务工作开展,积极协调解决人民群众合理诉求			如期完成 2024 年上半年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驻村第一书记队员数量	8	8	10	10		
			指标 2: 驻村天数	961	961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驻村完成帮扶政策落实推进乡村振兴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驻村帮扶工作时间	2024 年 1 月至 6 月份	2024 年 1 月至 6 月份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驻村伙食补助 100 元/天、通信补助 100 元/月、乡镇补贴 900 元/月	14.41	14.41	10	10		
	指标 2: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积极推进帮扶政策落实,高效推挤帮扶村乡村振兴工作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 提高帮扶政策落实效率,提升帮扶村产业发展精准度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5	15		
			指标 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帮扶村村容村貌改善,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指标 2:									
.....									
可持续 影响指标		指标 1: 帮扶村产业持续发展,人民群众生活环境持续向好,帮扶政策落实稳步有序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帮扶村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 2:							
								
总 分						100			

注意事项: 总分 100=绩效指标 90 分+资金执行情况 10, 请大家务必按照勾稽关系准确计分。